

南通职业大学文件

通职大财〔2019〕5号

学校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管理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为贯彻落实南通市财政局转发的《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中央部门预算管理的通知》（财预〔2019〕10号）精神和南通市财政局“压缩部门预算一般性支出”“严控追加经费”的意见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报经学校同意，现就我校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管理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压缩校内预算一般性支出

根据南通市财政局“压缩部门预算一般性支出，对部门预算单位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统一压缩6%”的意见要求，对2019年学校执行预算中人员费用预算、采购预算等刚性项目预算以外的一般办公经费及业务

类专项经费等非刚性指标按照 6% 的原则压缩，合计 110 万元。硬化预算约束，除人员增资经费或其它有财政专项经费安排的事项外，2019 年一律不追加校内执行经费预算。

二、进一步加强学校预算编制和支出管理

各部门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执行学校预算管理办法，加强预算编制、项目库和项目执行管理，加强项目从立项至决策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进一步规范项目立项和采购，防范设备立项和采购过程风险。项目主管部门（教学仪器设备项目主管部门为教务处，大型修缮改造项目主管部门为基建处，信息化项目主管部门为图文信息中心）应明确调研立项要求，严把项目论证关，加强项目立项的绩效目标编制引导，严防立项论证不充分，绩效目标编制不实，绩效指标空洞虚化的项目立项。

各部门要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办事业的原则开展公务活动，从严从紧，合理科学安排支出，大力压缩办公和业务性支出。严禁铺张浪费和大手大脚花钱，对该开支、不必开支或应由职工或学生个人开支的事项一律不得报支，严禁应由个人开支的茶叶、体育用品、活动用品等从公用经费列支。学工部门和团委要加强学生活动用品的采购和保管，学校团委应建立全校统一的非一次性学生活动用品备案制、清单制，严控学生活动用品的重复购买、不规范采购；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应加快构建打印复印用纸、办公自动化设备耗材和维修、实验实习材料、卫生绿化用品等大宗办公耗材的集中采购、比价领用、统一结算，转账支付的管理体系，加

强和规范办公支出管理。各有关部门（人事处、学工处、后勤处、各学院）应采取有效措施，按照“三全”育人要求，发挥教职工和学生的主观能动性，逐步压缩学校教室、实验实训基地及公共区域物业管理临时人员用工支出。集中财力把有限的资金用于学校或学院的内涵建设和发展上来，合理安排支出计划，切实加强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执行质量、执行率和执行效果。

财务处要进一步完善财务报销管理办法，严格执行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加强报销审核，任何超范围、无标准、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不得报销；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加强报销支付管理，严格执行现金报支规定，严格执行对公转账支付制度；严格规范会计核算，进一步提高会计核算和预算执行质量。

三、进一步强化“三公”经费管理

各部门要继续从严控制“三公”开支，加强学校相关“三公”经费管理制度的学习，职能部门要依据规定加强审批管理，加强统筹规划和总量控制，不得安排无实质内容的公务活动，切实履行“三公”经费支出事项的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审核，加强支出事项的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审核。认真落实公车改革和管理规定，严格管理保留车辆，加强车辆使用的审批，不得放宽车辆使用和租车条件变相增加保留车辆，不得超标准租赁各类高档豪华车辆；严格招待费管理，严禁超标准接待，除另有规定外，国内公务接待不得报销烟酒费用；严格因公临时出国（境）的校内审批和公示

制度，执行因公临时出国（境）的报批手续。

四、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产管理

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要加强对各部门资产管理员的资产管理业务指导，加强对各部门资产管理人员的培训，定期分析各部门资产配置情况，定期向学校报告资产管理分析报告；加强通用办公设备的立项、调拨、报废的审核，建立和完善学校办公类资产配置标准，优化新增资产配置管理，严禁超标准配置办公设备、家具等资产，对于有资产配置标准的，要严格按照标准配置；对没有资产配置标准或暂未纳入新增资产配置的相关预算编报审核范围的，要结合部门履职需要和存量资产状况，按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科学配置；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已有资产和资源的配置能力，完善低效运转、闲置资产的共享公用和调剂机制，切实盘活存量资产，提高预算资金和资产使用效率。

各部门要加强资产管理，每个部门要配备较为稳定的资产管理人，部门资产实物账应清晰明了，动态更新，定期核对；部门资产清单中的每笔资产要落实到使用保管人员；各部门要加强教育，提高资产使用保管人员的责任意识、管理意识，重视部门人员变动后的资产交接。严禁学校资产未经批准和办理调拨手续随人变动，严禁资产的账外管理，严禁任何人利用学校资产牟取私利。

五、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学校要按照财政部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扎

实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切实贯彻国家“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全面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对新的重大立项项目，要根据业务和项目管理需要，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和指标值，建立学校重大项目预算审核、项目批准前有科学可行的项目绩效目标，必要时开展事前绩效目标评估。对建设周期长、评估周期长的重大立项项目，要扎实开展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学校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政策调整、部门考核的重要依据。

六、积极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

学校在依法公开年度预决算的基础之上，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支出公开内容，推进会议、培训、论坛、赛会、展会、庆典等经费信息公开。推进公开新增资产配置、占用使用国有资产的分布构成及变动情况。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稳步推进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和重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信息公开。

七、切实严肃财经纪律

学校要进一步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完善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流程。强化内部控制管理，建立财政资金使用全流程内控机制，建项目立项、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各个环节的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位，有效防控业务和管理风险。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学校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加快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业务层面的内

控信息化建设，完善预算管理和收支管理内控信息化平台。严格执行国家工资政策规定，严禁超过规定标准、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学校监察、审计等部门要加大预算执行监管，纪检部门切实履行监督问责责任。

